

# 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 代表委任表格

二零零八年九月五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a)</sup> \_\_\_\_\_

寓 \_\_\_\_\_

為上述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sup>(b)</sup>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sup>(c)</sup> \_\_\_\_\_

寓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上述公司假座香港北角城市花園道9號城市花園酒店大堂宴會廳I及II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在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欄內所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投票表決有關決議案<sup>(d)</sup>。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Peter Temple Whitelam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老元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歐陽啟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d) 重選林叔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e) 重選陳仕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f) 重選Kristi L Swartz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g) 授權董事釐定彼等之酬金		
3.	重新委聘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之酬金		
4.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額外股份		
5.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6.	授權董事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相等於根據第5項決議案所購回之股份數目之額外股份		
7.	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之授權上限及授權董事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不超過經更新上限之購股權		

日期：二零零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sup>(e)</sup>：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大會通告內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就該股份投票(不論是親自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優先者投票後(不論是親自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不得投票；就此而言，優先權按其就聯名持有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指明之人士擬投票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